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第四季度饮用水水质监测公示

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二级机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市政水第四季度监测结果面向社会公示（附水质报告）

市政水	水样类型	采样地址	合格/不合格
第一水厂	水源水	第一水厂	合格
第一水厂	出厂水	第一水厂	合格
第一水厂	末梢水	保健院	合格
第一水厂	管网水	公园一号	合格
第一水厂	末梢水	石油公司	合格
第二水厂	水源水	第二水厂	合格
第二水厂	出厂水	第二水厂	合格
第二水厂	末梢水	在水一方	合格
第二水厂	末梢水	龙泰	合格
第二水厂	管网水	一高中	合格

洛宁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1月8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0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一厂水源水自来水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0　　收样日期：2023年12月06日

样品受理号：LN20230790　　检测完成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样品编号：（S）20230790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500 mL×2袋

检测类别：委托　　送样人：吉现生

执行标准：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一厂水源水自来水公司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14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41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N计）/(mg/L)	5.4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28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21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90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90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90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水源水自来水公司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17.0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78.3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413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280.8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0.39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illegible] 校核人：[illegible] 审核人：[illegible]

签发人：[illegible]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89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一厂出厂水自来水公司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9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9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9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出厂水自来水公司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25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35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5.0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03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11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89　　收样日期：2023年12月06日

样品受理号：LN20230789　　检测完成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样品编号：（S）20230789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500 mL×2袋

检测类别：委托　　送样人：吉现生

执行标准：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一厂出厂水自来水公司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19.4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88.0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516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CaCO_3$计）/(mg/L)	374.1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O_2计)/(mg/L)	0.26	3	GB/T5750.7-2023/4.1
氨（以N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卡绍鹏

签发人：锁望芳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12月20日

23160010604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4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一厂末梢水保健院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4　　收样日期：2023年12月06日

样品受理号：LN20230794　　检测完成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样品编号：（S）20230794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500 mL×2袋

检测类别：委托　　送样人：吉现生

执行标准：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一厂末梢水保健院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16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40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N计）/(mg/L)	4.4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27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54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94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94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94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末梢水保健院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10.7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57.2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531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303.4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1.5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韦绍鹏

签发人：锁慧芳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2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一厂管网水公园一号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92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92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92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管网水公园一号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14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28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8.8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76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42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92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92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92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管网水公园一号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26.5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87.6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514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303.6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0.29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卡绍鹏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专用章

签发人：锁慧芳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书 编 号： LN20230787

样 品 名 称： 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 一厂末梢水石油公司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7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7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7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末梢水石油公司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19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36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2.5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36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14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7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7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7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一厂末梢水石油公司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9.4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55.4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521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342.7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1.0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韦纽鹏

签发人：锁慧芳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1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二水厂出厂水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91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91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91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水厂出厂水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8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50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3.1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17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32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1　　收样日期：2023年12月06日

样品受理号：LN20230791　　检测完成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样品编号：（S）20230791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500 mL×2袋

检测类别：委托　　送样人：吉现生

执行标准：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二水厂出厂水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13.5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64.4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502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CaCO_3$计）/(mg/L)	353.9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O_2计)/(mg/L)	0.21	3	GB/T5750.7-2023/4.1
氨（以N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卞绍朋

签发人：锁慧芳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12月20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至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86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二水厂水源水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6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6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6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水厂水源水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32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46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2.0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65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05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6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6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6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水厂水源水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7.7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48.6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434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255.4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0.98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韦绍鹏

签发人：锁慧芳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3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二水厂管网水一高中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93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93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93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水厂管网水一高中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22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25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8.7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15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62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93　　收样日期：2023年12月06日

样品受理号：LN20230793　　检测完成日期：2023年12月18日

样品编号：（S）20230793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500 mL×2袋

检测类别：委托　　送样人：吉现生

执行标准：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二水厂管网水一高中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25.2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84.0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402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CaCO_3$计）/(mg/L)	212.7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O_2计)/(mg/L)	0.92	3	GB/T5750.7-2023/4.1
氨（以N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卡绍朋

签发人：锁慧芳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12月20日

CMA
231600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85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二厂水末梢龙泰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5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5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5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厂水末梢龙泰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20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26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8.5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41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10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5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5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5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厂水末梢龙泰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25.2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85.3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726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513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1.2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李绍朋

签发人：魏慧芳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

CMA
216010C041
有效期2029年9月14日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LN20230788

样品名称：生活饮用水

送（采）检单位：二水厂末梢在水一方

报告日期：2023年12月20日

说　　明

一、委托检验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未加盖单位印章无效；未经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未经本中心书面批准，部分复制无效。

三、对本检验报告有异议，到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复核。

四、本检验报告及我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

五、本检验报告共三份，一份交监督机构或报验单位，一份交送验单位，一份由检验机构存档。

联系地址：洛宁县兴宁路

邮政编码：471700

联系电话：0379-66231185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8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8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8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水厂末梢在水一方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1、微生物指标：			
菌落总数/(CFU/mL)	10	100[a]/500[b]	GB/T5750.12-2023/4.1
总大肠菌群/(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5.3
大肠埃希氏菌/(MPN/ 100mL)	未检出	不得检出	GB/T5750.12-2023/7.3
2、毒理指标：			
砷/(mg/L)	$<0.09\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9.4
镉/(mg/L)	$<0.06\times10^{-3}$	0.005	GB/T5750.6-2023/12.4
铬（六价）/(mg/L)	<0.004	0.05	GB/T5750.6-2023/13.1
铅/(mg/L)	$<0.07\times10^{-3}$	0.01	GB/T5750.6-2023/14.3
汞/(mg/L)	$<0.1\times10^{-3}$	0.001	GB/T5750.6-2023/11.4
氰化物/(mg/L)	<0.002	0.05	GB/T5750.5-2023/7.1
氟化物/(mg/L)	0.26	1.0[a]/1.2[b]	GB/T5750.5-2023/6.2
硝酸盐（以 N 计）/(mg/L)	9.5	10[a]/20[b]	GB/T5750.5-2023/8.3
三氯甲烷/(mg/L)	$<0.03\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4.3
一氯二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7.2
二氯一溴甲烷/(mg/L)	$<0.01\times10^{-3}$	0.06	GB/T5750.10-2023/6.2
三溴甲烷/(mg/L)	$<0.04\times10^{-3}$	0.1	GB/T5750.10-2023/5.2
三卤甲烷/(mg/L)c	/	≤1	/
二氯乙酸/(mg/L)	<0.003	0.05	GB/T5750.10-2023/15.2
三氯乙酸/(mg/L)	<0.004	0.1	GB/T5750.10-2023/16.2
亚氯酸盐/(mg/L)	<0.002	0.7	GB/T5750.10-2023/20.2
氯酸盐/(mg/L)	<0.005	0.7	GB/T5750.10-2023/21.2
3、感官性状和一般化学指标：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度	<5	≤5	GB/T5750.4-2023/4.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NTU	0.39	1[a]/3[b]	GB/T5750.4-2023/5.1
臭和味	无	无异味、异臭	GB/T5750.4-2023/6.1
肉眼可见物	无	无	GB/T5750.4-2023/7.1
pH	7.23	6.5-8.5	GB/T5750.4-2023/8.1

洛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测报告

报告书编号：	LN20230788	收样日期：	2023 年 12 月 06 日
样品受理号：	LN20230788	检测完成日期：	2023 年 12 月 18 日
样品编号：	（S）20230788	报告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生活饮用水	规格数量：	500 mL×2 袋
检测类别：	委托	送样人：	吉现生
执行标准：	GB5749-2022	样品性状及包装：	无色液体/无菌袋装
采样地址：	二水厂末梢在水一方		

检验项目	检验值	限值	检测方法
铝/mg/L	＜0.001	0.2	GB/T5750.6-2023/4.5
铁/mg/L	＜0.9×10^{-3}	0.3	GB/T5750.6-2023/5.4
锰/(mg/L)	＜0.06×10^{-3}	0.1	GB/T5750.6-2023/6.6
铜/(mg/L)	＜0.09×10^{-3}	1	GB/T5750.6-2023/7.6
锌/(mg/L)	＜0.9×10^{-3}	1	GB/T5750.6-2023/8.4
氯化物/(mg/L)	25.6	250	GB/T5750.5-2023/5.2
硫酸盐/(mg/L)	84.8	250	GB/T5750.5-2023/4.2
溶解性总固体/(mg/L)	572	1000	GB/T5750.4-2023/11.1
总硬度（以 $CaCO_3$ 计）/(mg/L)	305.4	450	GB/T5750.4-2023/10.1
高锰酸盐指数(以 O_2 计)/(mg/L)	0.51	3	GB/T5750.7-2023/4.1
氨（以 N 计）/(mg/L)	＜0.02	0.5	GB/T5750.5-2023/11.4
4.消毒剂指标			
游离氯/(mg/L)	/	≤2d/≥0.3e/≥0.05f	GB/T5750.11-2023/4.3
二氧化氯/(mg/L)	/	≤0.8d/≥0.1e/≥0.02f	GB/T5750.11-2023/8.4
以下空白			

结果解释：检测结果大于限值表示该项指标不合格，为“—”表明该项未检测；

a：集中式供水指标限值；b：小型集中式供水和分散式供水指标限制；

c：为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实测浓度与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

d：出厂水和末梢水的限值； e：出厂水的余量； f：末梢水的余量；

编制人：吉现生 校核人：刘向红 审核人：韦绍鹏

签发人：锁慧芳 签发日期：2023 年 12 月 20 日